

新兴前沿技术联合攻关项目申报有关工作要求

一、项目目标

旨在整合各医院临床技术力量，推动医院发展，推广新兴前沿技术，提高群众健康水平。

二、项目内容

申请的新兴前沿技术联合攻关项目必须符合国际医学发展前沿方向，具有发展潜力和属于国际上首先研究或使用的临床技术，或结合国内实际情况进行了再开发的引进技术，或在国内率先开展的引进技术。

三、申请条件

1、申请的新兴前沿技术联合攻关项目必须符合国际医学发展前沿方向，具有发展潜力和属于国际上首先研究或使用的临床技术，或结合国内实际情况进行了再开发的引进技术，或在国内率先开展的引进技术。

2、在多家市级医院范围内合作开展多中心临床研究，除项目牵头单位外，合作单位原则上为上海市级医院，数量不少于2家。若有外省市的联合单位，合作研究经费由医院自筹。

3、涉及临床研究的研究方案须在申报截止日前，在涉及临床研究的研究方案须在申报截止日前，在ClinicalTrials.gov或中国临床研究试验注册中心完成注册；同时通过申报单位及合作单位的医院伦理委员会审批，并获得正式的伦理批准件。

4、项目必须有利于在较大范围内进行规范化、标准化的推广应用。

5、项目的第一申请人必须是实际主持和从事研究工作、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在职人员，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57 周岁。

6、项目研究周期 3 年。

四、申报程序

1、申请者需填写《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临床科技创新项目申报书》，上报申请者所在单位（即项目牵头单位）。

2、项目牵头单位按规定条件对申请者申报内容的真实性进行审核，并择优遴选，签署推荐意见。

3、协作单位按规定条件对本单位项目参与者申报内容的真实性进行审核，签署推荐意见。

4、由牵头单位按要求将申请书及有关材料报申康中心。

五、项目评审

1、申康中心组织专家对申请项目进行评审。

2、入选项目负责人必须按照评审意见修改完善项目计划。